社會工作學系

報考資格附加規定	三年級：限社會工作學系、社會福利學系、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、醫學社會學與社會工作學系、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、民族事務與發展學系、民族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、民族(發展)與社會工作學系、健康照顧社會工作系、犯罪防治學系、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、應用社會學系社會工作組、生死學系社會工作組、社會暨政策科學系報考。			
年級別	招生名額	甄試方式	學系指定應繳文件	成績計算及錄取方式
二年級	3 名	一、書面資料審查 二、口試	1.自傳，**2000字為原則**，內容必須包含成長經驗、家庭背景、學習經驗、自我剖析、報考動機、對社會工作的期許。 2.歷年成績單及名次證明。 **※請考生將上述文件資料依序轉成 PDF 檔(檔案請勿加密)，於 113 年 5 月 23 日下午 5:00 前上傳至報名系統並以 5MB 為限。(逾期未完成手續者一律不予延長期限或補件。)**	1.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.績 40%、口試佔總成績 60%。 2.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依「口試、書面資料審查」之次序，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。
三年級	2 名	一、書面資料審查 二、口試	1.自傳，**2000字為原則**，內容必須包含成長經驗、家庭背景、學習經驗、自我剖析、報考動機、對社會工作的期許及未來生涯規劃。 2.歷年成績單及名次證明。 **※請考生將上述文件資料依序轉成 PDF 檔(檔案請勿加密)，於 113 年 5 月 23 日下午 5:00 前上傳至報名系統並以 5MB 為限。(逾期未完成手續者一律不予延長期限或補件。)**	1.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40%、口試佔總成績 60%。 2.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依「口試、書面資料審查」之次序，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。
考試日期及地點	**口試日期：113 年 6 月 18 日(星期 二)。** **口試順序及地點於 113 年 6 月 4 日(星期 二)於本系網頁公告。** ※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報到。			
備註	1.小人物，做大事。 助人不用超能力！在強調「安全、保護與發展」的輔大社工系學習助人技巧、領域課程、方案實作和進入機構實習，您就是能夠自我瞭解、擁有助人能力、懂得人群服務和具體社會實踐的「輔大社工人」！ **2.本系發放轉學考學生獎學金：A.轉學考成績最優者-入學一學期後發放。** **B.轉學生入學後一年成績最優者-入學一年後發放。** 3.考入本系學生不得申請轉系，不得提高編級。 4.有關修業規則(含英檢)、實習及畢業相關規定詳見本系網站。			
聯絡資訊	02-2905-2988　051239@mail.fju.edu.tw 羅耀拉大樓 3 樓 SL309 室			
學系網址	http://www.socialwork.fju.edu.tw/			